



就「兩家電力公司的《管制計劃協議》
2013 年中期檢討」之意見書
2013 年 2 月

香港專業及資深行政人員協會(專資會)就「兩家電力公司的《管制計劃協議》2013 年中期檢討」有以下意見：

1. 香港需要高度穩定可靠的電力供應

香港作為一個國際大都會，維持高度穩定可靠的電力供應非常重要。現時，香港電力供應的可靠程度達致 99.99% 或以上，為市民提供安枕無憂的生活環境，也為工商業提供永無休止的運作保障，此優勢是促進香港的可持續發展，及增強競爭力的重要因素。

因此，本會認為檢討對兩家電力公司《管制計劃協議》時，應以維持高度穩定、可靠、安全的電力供應為大前提，並配合環保及合理價格等政策目標，找出最符合香港社會及經濟利益的方案。

2. 香港電費較其他先進國家相對合理

香港的電力供應服務達到世界級水平，但每月電費佔家庭總支出仍只是大概 1.7%。此電費支出百分比相較新加坡、紐約、悉尼等先進國家或地區處於合理的水平。根據資料顯示，新加坡電費較香港電費貴 80%，而紐約、悉尼等地的電費則較香港高超過 1 倍。雖然本港電費並非是全球最便宜的，可是電費價格與穩定可靠的電力供應是有著不可分割的關聯，供電穩定性欠佳而電費便宜的國家難以與香港等先進地區或國家相提並論，或以此作為有效參考。

3. 擴展累進收費制度至非住宅用戶仍有討論空間

兩家電力公司對住宅用戶採用電費累進收費制度，有效推動住宅用戶節省用電。因此，有意見認為可考慮將電費累進收費制度推展至非住宅用戶，包括醫院、學校、鐵路及電車公司等人數密集的公共服務機構。電力公司若對其採用電費累進收費制度，增加的成本最終會轉嫁至服務使用者，令市民生活百上加斤。



非住宅用戶亦包括工商業機構，他們以增加利潤及控制成本為經營策略，量入為出自然是優先考慮。因此，情理上這些機構的耗電量應是根據實際需要而非電費高低。若果貿然推展電費累進收費制度至工商業機構，可能會間接影響香港的營商環境。

所以，對於電費累進收費制度是否擴展至非住宅用戶，本會認為應深入研究有關可行性及影響，再作深入討論。

4. 檢視兩家電力公司電費差距

本地兩家電力公司(中華電力有限公司及香港電燈有限公司)電費長期存在較大差距，本會期望政府透過是次中期檢討檢視有關情況。

5. 留意弱勢社群於調整電費的困難

電費提高對獨居長者、低收入人士等弱勢社群會帶來經濟壓力，本會建議調整電費時，特區政府應為弱勢社群提供支援措施，並要求電力公司為該些市民提供特別優惠，保障其基本需要。

6. 盡快開展發電燃料組合的檢討

本會促請特區政府訂下長期策略，盡早與兩家電力公司檢討香港發電燃料組合，定下大方向，包括在考慮社會負擔能力的前提下，逐步淘汰生產過程中會產生較多溫室氣體與污染物的燃煤發電系統，並增加其他非化石燃料的應用。

7. 鼓勵使用節能設施

本會建議特區政府帶頭使用節能設施，並提供經濟誘因，鼓勵社會各界使用節能設施及節約用電。特區政府亦應更積極地推動綠色建築，為鼓勵建築物減排及設置節能設施作出努力。

總結：

本會促請特區政府必須確保香港擁有高度穩定、可靠、安全的電力供應，以支持香港的可持續發展及維持競爭優勢。在配合環保及合理價格等政策目標的同時，找出最符合香港社會及經濟利益的方案。